

##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告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并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5]第 31 号），公司已经按照交易所要求对问询函所列出的问题作出了书面说明，回复内容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公告。公司根据回函内容对预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主要内容如下：

1、补充披露了巨人网络核心游戏的运营情况；结合游戏行业及巨人网络未来的发展规划补充披露了巨人网络目前储备游戏资源的运营规划、研发进度及预计上线时间情况，具体参见预案“第八节 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六、拟购买资产业务与技术/（四）主要游戏软件产品介绍”

2、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中业绩承诺及补偿事项的具体安排，具体参见预案“第二节 重大事项提示/三、本次重组方案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8、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3、补充披露了关于巨人网络的部分股东与银行签署股权质押协议的质押原因、解除质押程序以及该股权质押的情况不存在无法解除质押的障碍的说明，具体参见预案“第八节 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五、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对外担保和主要负债情况/（五）巨人网络股权质押情况”。

4、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在对巨人网络 100% 股权预评估时只采用收益法进行预估的原因，并补充披露了独立财务顾问及评估机构对上述评估方法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的明确意见，具体情况参见预案“第九节 本次交易的预估值情况/二、拟购买资产预估值情况/（一）拟购买资产预估值及评估方法”。

5、补充并完善披露了巨人网络目前运营游戏中未完成相关新闻出版部门审批工作及未向文化行政部门备案的具体情况，具体情况参见预案“第八节 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一）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2、无形资产情况/（3）著作权”。同时，在预案“重大风险提示”及“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部分对前述情况的风险提示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情况参见预案“第三节 重大风险提示/九、部分运营游戏中存在瑕疵的风险”以及预案“第十三节 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面临的业务和经营风险/九、部分运营游戏中存在瑕疵的风险”。

6、补充披露了巨人网络报告期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具体情况参见预案“第十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六、巨人网络报告期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7、补充披露了巨人网络最近一期末构成无形资产的财务数据，并列示说明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具体情况参见预案“第十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七、巨人网络最近一期末构成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对预案进行了上述补充与修改，投资者在阅读和使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时，应以本次同时披露的预案（修订稿）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0 日